



历下区两会即将召开 看看今年代表委员 提了啥建议

本报1月8日讯 一年一度的历下区两会即将召开,除了政府工作报告,两会中最吸引人的就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建议和提案了。多年来,历下区两会的关注点一直以民生工程建设为主,代表和委员们上交的建议也多关注民生。今年,我们选了咱们甸柳街道办事处几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看看他们今年打算带着哪些建议会上。

本版文/片 本报记者 林媛媛

人大代表邹晓青: 为自行车出行提供更多便利

51岁的邹晓青在山东省轻工业设计院工作,这次参加历下区两会,她准备的建议是希望政府能为市民的绿色出行提供更多的便利条件。

“现在堵车越来越严重,空气质量也这么差,所以鼓励市民使用绿色方式出行是非常必要的,而骑自行车是一种非常好的方式。”邹晓青说,现在政府也在积极鼓励市民绿色出行,但是她认为政府并没有为市民绿色出行提供足够的便利条件。

邹晓青首先提到的是自行车道的问题。“虽然目前济南也在多条主要道路进行自行车道的规划,但是目前还是不能满足市民需求。”邹晓青说,她家住旅游路附近,曾多次尝试在旅游路骑自行车,但是后来因为太过危险不了了之。

“目前济南多数道路都存在这样

的问题,车辆行驶速度太快,而且经常变道到自行车道,这给骑车人带来很大的危险。”邹晓青说。

此外,邹晓青认为,原来很多自行车棚让位给了汽车停车场,交通枢纽附近很少为骑自行车的换乘乘客提供自行车的停放点,这也给自行车出行带来很多不便。“就算是有自行车停放处,相比目前济南市较为正规的汽车停放收费办法,自行车停放收费方面也存在很多问题。”

“现在很多商场景区周边确实存在一些自行车停放点,但是收费人员及收费办法非常不正规。”邹晓青举例说,她曾经在泉城广场附近看到过一件事情,两个人都是要停放自行车,没讲价的收1块钱,讲价的收5毛。“其实市民重视的可能并不是这5毛钱的差距,这是一个公平和标准的问题。”

邹晓青建议,相关部门为收费人员配备专业的制服,严格按照标准进行收费,并开具正规发票。“只有这样,才能让市民骑自行车出门更舒适方便,没有后顾之忧。”

“还有,现在很多城市都推出了城市自行车租赁系统,济南应该也尝试一下。”邹晓青说,济南作为省内主要的旅游城市,每年接待的游客众多。“大明湖、趵突泉、千佛山这些知名景点距离较近,如果能提供自行车租赁服务,外地的游客就可以骑车游济南,在参观景点的同时,还能领略济南这座城市魅力。”

邹晓青告诉记者,去年她在历下区两会上提出来的禁止在解放路非机动车道停车的问题,今年已经得到解决,她希望这次的提议也能够得到重视和解决。



政协委员张法水: 建议街道办事处聘请法律顾问



作为在法律界工作了十几年的资深律师,山东东法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法水此次带到历下区两会上的建议是街道办事处聘请法律顾问。

“三中全会就提出了要在省、市、区各政府单位普遍设立司法顾问,2014年初,省委办公厅也出台文件,要求省市区各级政府聘请法律顾问,这个到2014年年底已经基本实现了。”张法水说,他认为街道办事处也应该聘请法律顾问。

张法水认为,街道办事处作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是很多政府职能最基层的行使者,同样也是社会很多矛盾的前沿。“像很多涉及拆迁、违建等矛盾,现在很多都是由街道

办事处出面处理,从这方面来说,街道办事处作为基层政府,发挥的作用非常大,承担的职责也非常重。”

“在这些问题上,如果街道办事处在处理时没有法治思维,就很难做到依法执政,非常容易激发矛盾。”张法水说,一方面街道办事处需要提升自身工作人员的法制意识,但是更可取的手段是聘请专业的律师。

街道办事处聘请律师应该如何推进?张法水从几个方面提出了自己的建议。“首先,我建议由办事处自主选择律师,而不要由上级政府指定。”张法水解释说,街道办事处处理的多是实务,需要跟律师之间配合默契,才能有效发挥作用。

“至于街道办事处,我建议他们选择了解辖区情况、接地气的律师。”张法水说,因为街道办事处涉及的事情较为琐碎具体,包括很多矛盾问题,所以对辖区情况较为了解、实务经验丰富的律师是首选,学者型律师反而不合适。

此外,张法水认为,如果想要形成长期有效的机制,街道办事处聘请律师必须按照市场规律的原则,支付合理的费用报酬。“法律服务是一种市场化的服务,只有按照市场的规律取得合理的报酬,合作才能更通畅持久。”张法水认为,从这一点来说,政府应该在这方面有一定的预算。

人大代表王玲: 将垃圾分类在全区进行推广

作为甸柳第四届委员会主任,王玲想在这次历下区两会上提出的建议是在历下区全区范围内推广垃圾分类。

“甸柳一居作为历下区乃至全市垃圾分类的典型社区,目前已经形成了良好的垃圾分类的环境,市民也养成了良好的习惯,但是我觉得仅仅在整个小区实行试点意义不大,应该在历下区全区内全面推广开来。”王玲说,作为居委会主任,她和居民也多次到甸柳一居参观过垃圾分类的情况,觉得非常好。

王玲告诉记者,甸柳四居的很多居民在参观了甸柳一居的垃圾分类情况之后,纷纷表示,希望也能在甸柳四居推广垃圾分类。“现在居民的环保意识

越来越强,他们也非常愿意通过改变自己的一些生活习惯为环保做贡献,但是首先政府得给市民提供一个必备的环境条件。”王玲介绍说,目前在实行垃圾分类的社区,首先要做到的就是户外垃圾桶的分类。

“首先,环保部门要把小区内外的垃圾桶分出不同的颜色,规定出不同类型的垃圾,以此作为居民在家中进行垃圾分类的标准,这样居民在家里扔垃圾时就能做到第一步的细分。”王玲说,除了小区垃圾桶,她还建议环保部门应该在分类垃圾推广的初期,多给市民发放一些不同颜色的垃圾桶和垃圾袋,通过这个办法帮助市民培养起垃圾分类的习惯。

要想真正实现垃圾分类,王玲认为宣传教育 and 惩罚措施应该并向推广。“宣传教育是让居民从心里真正树立起垃圾分类的意识,而惩罚措施则是通过行政力量让居民遵守垃圾分类的要求。”王玲认为,在孩子中进行垃圾分类知识的教育非常重要,如果孩子从小在幼时便养成了良好的生活习惯,往往能够受益终生。

“垃圾分类要想在大的范围内推广肯定需要一个很长的过程,这个过程中,市民需要了解需要认同需要参与,政府同样需要做很多的工作,但是垃圾分类一旦实行,是更有利于千秋万代的事情,从这个方面来讲,付出再大的代价都是值得了。”



政协委员金政: 加快新建学校的配套设施建设

作为甸柳一中的老师,历下区政协委员金政多年来一直关注的都是跟教育相关的问题,今年的历下区两会上,她打算提的建议是加快历下区新建学校的配套设施建设。

“随着新小区越建越多,历下区辖区内的学校也越建越多,其中很多不乏名校的分校,这些分校打着名校的旗号,但是很多学校在硬件或者软件设施的建设上却并没有达到名校的标准,希望政府能加强对这一方面的关注。”金政举例说,甸柳一小和甸柳一中作为济南闻名的学校,目前他们在绿城百合附近的分校已经建成投用,

但是根据她的了解,学校的配套设施却没法跟老校相提并论。

金政认为,这样的问题不仅仅存在于甸柳一小和甸柳一中这两所分校,很多新建小区的配套教育都存在这样的问题。“很多小区的建设方的想法是尽快将学校建起来投入使用,对业主有所交代就可以,至于学校的配套设施,则没有严格的要求。”金政说,对于一些名校的分校,至少在师资力量方面还是有所保证的,但其他新建小学恐怕连这方面的保证也没有。

“我还有一个建议,历下区政府

2014年开始在全区范围内推行免费校服,这一点得到了学生和家的一致称赞,我建议也为老师提供制服。”金政说,自己感觉自从推广免费校服之后,学生整体的精气神都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一方面,校服设计时尚得体,孩子们穿着舒服好看,他们爱穿。另一方面,穿校服也有助于在学生中推行节俭的生活方式,有效防止攀比之风。”

金政说,如果在学校老师们也穿着统一的制服,首先显得更为规范,拉近老师和学生之间的距离,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学生上课集中注意力。



人大代表程庆龙: 加强防灾科学的教育



山东省地震局的程庆龙此次打算在历下区两会上提出他的建议,那就是加强防灾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

“元旦之前上海发生的踩踏事故震惊全国,其实我们反思一下,这几年出现的类似问题并不少见,可是为什么悲剧一次一次重演,关键问题就在于发生悲剧之后我们没有及时从中吸取经验教训,没有加强对普通民众的防灾教育。”程庆龙认为,防灾教育不只是针对踩踏事件,针对地震、火灾、暴雨等各种灾难的相关知识都非常重要。

在地震局工作多年,程庆龙对去年的一次台湾之行印象深刻。“在台湾,孩子从小就接受防灾教育,而且台

湾还有专门的科学教育馆,里面有各种类型的灾难知识教育。”程庆龙说,台湾的防灾科学教育馆就类似于大陆的博物馆,馆内的设置非常有趣而且实用,孩子非常习惯,也能从中得到切实的教育。

“我认为,将防灾知识贯彻到幼儿园和小学的教育中,是非常有效地手段。”程庆龙说,防灾一方面是预防灾害的发生,另一方面是在灾害发生后如何自救。“现在的消防知识宣传更重视防患于未然,从孩子很小的时候就告诉他们出门要关掉所有电器,手上有水不碰插座,如果从小养成良好的意识和习惯,以后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就会大大减少。”

而发生灾难后如何自救,这也是

防灾教育的另一个重点。“还是说这次上海发生的踩踏事故,如果你在人群中,一旦发生踩踏,怎么样在混乱的环境中自救,让自己尽量少受伤,这些知识都应该被普及被宣传。”程庆龙说。

“我认为,目前这些知识的宣传力度远远不够。”程庆龙举例说,国内几次大地震发生之后,国内大部分城市都设立了避难疏散场所,但是这些场所因为没有进行有效地宣传,很多身边的人并不知道离自己家或者单位最近的避难场所设置在哪里。“这一点,我还是想以台湾为例,在台湾很多城市,大街上最显眼的并不是各种广告牌,而是跟防灾相关的一些宣传牌,从这一点上来说大陆做得确实还有很多不足之处,很多地方需要改善。”

人大代表林波: 加强老旧小区公共设施的维护

作为在济南生活多年的济南人,人大代表林波此次打算在历下区两会上提的建议是政府应该加强对老旧小区公共设施的维护。

“老旧小区我指的是济南老城区建成二三十年,开放式的小区。”林波说,她之所以着重提出这些小区,是因为这些小区建成多年,公共设施老化严重,却又因为没有专业的管理方,存在维护难的问题,隐患很多。

林波在提到这个问题时说,她有着基层工作的经验,对老旧小区的情况比较了解。“像市区一些老小区,很

多电线都已经用了二三十年,严重老化,存在非常严重的安全隐患。”林波说,济南很多老旧小区存在管线老化、房屋漏水、墙体开裂、路面破损、消防设施陈旧等问题,急需维修。

林波介绍说,老旧小区由于年代久远,且大多是政府的福利分房或是拆迁安置房,并没有专门的管理单位,而建设时并没有设立专项维修基金,导致不在物业服务范畴内的公共设施出现问题时,没有“养老金”可用。“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应该加大投入,承担起老旧小区公共设施维护的主要责任。”

“一方面,老旧小区都位于济南的市中心,作为咱们济南的门面应该得到整治;另一方面,老旧小区居住的市民大多数经济条件较差,属于城市的弱势群体,政府应当加强对这部分市民的保护。”林波认为。

林波还提到,如果老旧小区的面积过大,政府资金有限,那就应该有针对性地对问题最为严重的老旧小区进行分批、分期整治。“首先应该整治电线老化、墙体开裂、消防设施缺失这些关系到市民生存安全的方面,然后逐步推进。”

